

证券代码：835892

证券简称：中科美菱

公告编号：2024-041

中科美菱低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6 月 12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安徽省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紫石路 1862 号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 会议召集人：董事长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吴定刚先生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0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70,922,985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3.3199%。

其中通过网络投票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1,673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21%。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6 人，出席 6 人；
-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4.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科美菱低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营管理需要，同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同意公司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12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公司章程》。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0,921,58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80%；反对股数 1,4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2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属于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 审议通过《关于新增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经营需要，2024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原预计向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不超过 300 万元（不含税）。现因业务增加，同意增加预计 2024 年向长虹美菱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虹美菱”）及其下属子公司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关联交易额度 1000 万元（不含税），增加后，2024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等额度共计 1300 万元（不含税），其中向长虹美菱及其下属子公司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不超过 1200 万元（不含税）。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27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关于新增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8）。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5,021,58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44%；反对股数 1,4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56%；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长虹美菱股份有限公司予以回避表决。

(三) 审议通过《关于向四川长虹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申请 3.2 亿元人民币最高授信额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及子公司业务发展及经营管理的需要，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充分利用资源，结合后期业务开展需要，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向四川长虹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虹财务公司”）申请 3.2 亿元人民币最高授信额度，授信期限 1 年。其中，公司拟向长虹财务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2.3 亿元，子公司安徽拓兴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和安徽菱安医疗器械有限公司拟分别向长虹财务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0.45 亿元、0.45 亿元。长虹财务公司在上述授信额度内为公司及子公司办理开立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贴现、国内应收账款保理、非融资性担保等业务。最终额度以长虹财务公司最终批复和双方签署的授信协议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27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关于向四川长虹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申请 3.2 亿元人民币最高授信额度暨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4-039）。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5,011,312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534%；反对股数 11,673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466%；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长虹美菱股份有限公司予以回避表决。

(四) 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二	关于新增 2024 年 日常性关联交易的 议案	3,463,398	99.9596%	1,400	0.0404%	0	0%
三	关于向四川长虹集 团财务有限公司申 请 3.2 亿元人民币 最高授信额度暨关 联交易的议案	3,453,125	99.6631%	11,673	0.3369%	0	0%

三、律师见证情况

-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安徽承义律师事务所
- (二) 律师姓名：胡国杰、徐漫丽
- (三) 结论性意见

中科美菱低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资格和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提案、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有关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 (一) 与会股东、董监高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二) 《安徽承义律师事务所关于中科美菱低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中科美菱低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6 月 12 日